

【DOI】10.12315/j.issn.1673-8160.2020.14.055

新税制下高职院校税法课程教学改革的思考

李敬改

(重庆工商职业学院,重庆 400052)

摘要:在我国新税制的不断完善与改革下,税收政策屡次修订,税法在高职学校中的地位愈加重要。在这样的背景下高职院校税法教学课堂如何可以顺应时代发展,打造高职学校中税法高校课堂。以下将针对新税制改革下高职学生税法课程教学改革的教学研究。

关键词:新税制;税法课程;高校教学

伴随着我国税法的管理的不断完善,管理要求逐渐严格。我国大企业也逐渐意识到新税制的重要意义,税务工作成了一个企业重点关注的目标,是一个企业不可缺少的不可缺少的部分,一个企业的口碑大多数都是依靠税制来进行判断的。高职学校的专业教学重点就是税法,其教学的核心思想就是,让学生正确意识到税法的思想,依法按照相关要求严格的履行纳税义务,高职学校和普通的校园不同,高职学校有着极强的实践性和实用性,学生的专业素养与专业能力必须做到与社会企业的完美对接。所以在新税制的背景下,高校如何提高教师的教学质量,培养复合型的税收人才进行思考。^[1]

一、新税制的提出对高效税法课程教学的影响

自我国律法完善以来,我国便加强对税制建设的关注以及管理,加快新税制实施的进度,并在不断的实践中完善。近几年我国社会得到了飞速的发展,我国的经济状态也进入了一个全新的时期,新税制度的提出同样对我国高校学生的教学也提出了新的教学目标。

政治性,严谨性,实操性是高校税法这一门课程的特点,随着我国新税制的完善和严格,原有税制的条陈和法律法规已经作废。所以教师必须紧跟社会热点,时代发展,将最新的税法规定和税法思想灌输给学生,这也就是税法改革带给高校教学的直接影响。在教学中,如何将在改革时期的税法教学为学生进行补充说明,引导学生学习新的税法理念,如何在新税制改革完成后将教学内容进行更新换代,并结合自身原有的教学模式与学生的学习方式与前后的细节进行对接,都是教师在新税制改革上教学的难点。^[2]

税法需要学生学习的内容丰富多样化,理论性和严谨性都很强,在原有的税法的基础性上,教师积累的大量的教学经验,但是在新税制的影响下,传统的教育观已经不适用于社会发展,教师也应结合新税制的教学内容来做出相应的调整和创新吗,促进学生综合素养的提高和发展。例如:增值税与消费税同属于流转税,都是对货物即有形动产征税在新税制改革前,使用关联法进行教学,可以帮助学生更加直观清晰的进行学习,但是改革后,运输行业。降低了增值税与消费税在征税范围上的关联性,这时教师在使用关联法进行教学,反而会让学生产生错误的认知,引导学生进入误区。

税法下这一门课程有着极强的时效性,税制在不断的更新,如果教师的教学资源存在更新缓慢的情况,对学生的学习和适应社会的发展也是极为不利的。因为学生学习税法的教材存在一定的延迟性,从选择到订购在到出版印刷,在这之间教材的内容是不变的,所以这样导致了教材虽然根据最新政策编写却存在一定的延迟性,所以教师在课堂教学中必须做

到对新税制熟练地掌握和应用,在授课时对教材内容作出一定程度上的修改。再者,高校教学强调实操性,税法教学不仅要注意相关理论知识的教学,学校也应为学生与企业之间开辟绿色通道,让学生进行大量的参观和实践。

二、在新税制的背景下税法教学改革的有效措施

(一)提高教师的专业知识

在高职高职学校的教学中,教师不仅是学生知识的教导者和领着,还是学生和社会之间相连接的纽带,指导学生进行实践活动的灵魂人物,学生正是处在可塑性非常强的阶段,教师作为和学生在一起时间最长的领导着,一言一行都会对学生造成一定程度上的影响。所以教师首先应提高自身的综合素养,才可以更好地教育学生,积极了解新税制改革的动态,通过线下对企业的观察来调整教学方式,更新教学资源,教师可以为学生建设真实的社会情景,加深对专业知识的记忆,及时了解改革动向,为学生未来的学习和工作打下坚实的基础。

(二)重视实践教学

学校可以在学生进行教学的过程中为学生提供实践参观的机会,在税法的教学中,如果只是凭借着基础理论教学,很难让学生体会到税法的核心思想,在加上高职学生的理论知识的学习上还存在一定程度上的不足,所以教师在进行教学时一定要引导学生进行真实场景的体验,让学生通过实践来掌握理论知识,加深学生对理论知识的灵活掌握,所以学校一定要加强校企的联动性,也可以为学生提供相应的体验平台,让学生体会到服务于社会的责任高,加强学生的责任心,让学生明确地意识到社会工作者的不易于难处,明确自身的理论知识在实际应用中所存在的不足,并进行针对性的整改。

三、结语

综上所述,企业与学校相结合的教学方式,是新税制教学实行的关键,所以教师和学校要多位学生争取与企业的对接,为学生提供实践参观学习的平台,学校也要为教师提供学校参观的平台,让教师总结教学经验,提高教学质量。

参考文献

[1]廖明等.提高教师课堂教学效果的策略研究—基于学生教学质量观视角[J].教育与教学研究,2012(6).

[2]南顺女.谈高职税法课程教学改革的思路与措施[J].职业教育研究,2011(3).

作者简介:李敬改(1990—),女,河南漯河人,硕士,毕业于贵州财经大学,会计专任教师,助教,研究方向:会计、税法。